分类：A

永济市教育体育局

永教字〔2026〕30号

关于市政协七届六次会议委员提案第76084号的办理情况

尊敬的郭宏学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学校管理 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提案》收悉。衷心感谢您对我市教育事业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高度关注与大力支持。您在提案中指出的我市部分学校管理薄弱、未成年人权益保护体系不健全等问题客观精准，提出的整改建议针对性、实操性强，对规范学校管理、筑牢未成年人保护防线具有重要指导意义。我局高度重视提案办理，第一时间召开专题会议部署，对照问题逐项梳理、对标建议逐项落实，扎实推进各项整改提升工作，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民族永续发展、事业后继有人的战略高度部署未成年人工作，出台系列举措全力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护航健康成长。未成年人保护是教育工作底线，学校是核心主阵地，针对我市部分学校内部管理存在的短板，我局坚持问题、目标、结果导向相统一，遵循“源头预防、系统治理、压实责任、常态长效”原则，全面推进校园安全、欺凌防治、心理健康、法治教育、保险保障五大领域整改，全力补齐管理短板，切实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一、狠抓校园安全管理，织密全方位防护网络

我局始终将校园安全置于首位，统筹传统安全与新型安全防控，深化常态教育、强化家校协同，构建全覆盖、无死角安全防护体系，守护学生平安成长。

（一）深化常态安全教育，筑牢思想防线

严格落实“1530”安全教育机制，坚持每天放学前1分钟、每周放学前5分钟、节假日放假前30分钟开展针对性安全提醒，实现安全警示常态化。紧扣“4·15”国家安全教育日、“5·12”防灾减灾日、“119”消防宣传日、“12·2”全国交通安全日等关键节点，通过主题班会、专题讲座、应急演练等形式，系统开展交通、食品、消防、防溺水、防欺

凌、防汛、森林防火等安全教育，全面提升师生安全意识和自救自护能力，让安全理念入脑入心。

（二）强化家校协同联动，凝聚共育合力

坚持家校共育，构建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安全防护网。通过定期推送安全提醒、印发《致家长的一封信》、召开专题家长会、线上沟通等渠道，强化家校常态联动，明确家长校外监护主体责任，引导家长履行监护义务，配合学校做好学生安全管理、行为养成和心理疏导，形成家校齐抓共管格局，严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

二、从严治理校园欺凌，守护和谐育人环境

针对校园欺凌问题，我局坚持“零容忍、严防范、快处置”，健全防治机制、强化专题教育，全力遏制欺凌行为，维护校园正常教学秩序。

（一）健全专项防治机制，压实管理责任

督促全市各中小学全面成立学生欺凌防治委员会，制定完善欺凌预防、排查、处置、问责全流程制度，明确各岗位职责，细化矛盾排查、行为认定、教育帮扶流程。严格落实校园暴力与欺凌防范治理“十项要求”，加强日常巡查，及时化解学生矛盾隐患，做到早发现、早介入、早化解，坚决杜绝欺凌事件升级。

（二）强化反欺凌教育，提升防护能力

常态化开展反欺凌与法治专题教育，提升学生法治素养和自我保护意识。依托“永济教育”公众号、班级微信群拓宽宣传渠道，7月份以来推送防欺凌教育内容5次，发布安全提醒16次；组织师生家长观看省级校园欺凌防治直播课、市级校园安全管理线上课程，巩固教育成效。同时强化家校沟通，引导家长关注孩子心理与行为，共同参与欺凌防治，营造友爱和谐、拒绝欺凌的校园氛围。

三、做实心理健康教育，筑牢心理安全防线

针对学生心理健康突出问题，我局严格落实上级文件要求，从课程、阵地、师资、培训、活动五方面发力，推进心理健康教育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全方位呵护学生身心健康。

（一）规范课程开设，保障教学质效

严格执行省教育厅晋教政函〔2024〕22号文件要求，督促各校将心理健康课程表统一备案，选用人教版规范教材，结合各学段学生身心特点，围绕网络成瘾、校园欺凌、青春期心理等热点设计教学内容。刚性落实每两周至少一节心理健康课要求，保障课时足额、质量达标。2026年我局将组建听课小组，采取推门听课方式常态化抽查，确保课程开齐开足、落地见效。

（二）提质阵地建设，优化服务保障

2025年牵头完成市政府民生实事，新建（改建）15个中小学心理咨询室；2026年持续推进5个咨询室筹建，扩大阵地覆盖。强化已建成咨询室使用督导，落实专人值班、固定开放制度，明确中学每日开放不少于1.5小时，小学不少于1小时，确保常态运行、高效提供心理疏导服务。

（三）配齐建强师资，夯实专业根基

对标教育部十七部门心理健康工作专项计划，落实每校至少1名专（兼）职心理教师标准。目前全市中小学配备专职心理教师9人、兼职76名，6所市直幼儿园每园配备2名兼职教师，中小学校专兼职教师配备比例达100%，师资缺口全面补齐。

（四）系统开展培训，提升专业能力

制定分层分类培训方案，覆盖专兼职教师、班主任及分管负责人。2024年底组织35名骨干教师开展32课时专项培训；2025年选派20名教师参加国家级一年制培训，开展7场家庭教育教研，选派6人参加市级专业培训，外聘专家开展16学时集中培训覆盖228人，组织主题教研活动78人次参与；2026年3月开展第一阶段能力提升培训，213人参训，4-5月将开展后续阶段培训，持续强化师资专业素养。

（五）丰富实践活动，强化育人实效

一是开展心理健康月活动，2025年5月以“培育积极心态 增强心理韧性”为主题，通过多渠道普及心理知识。二是常态开展团体辅导，2025年完成中高考考前减压团辅，覆盖考生5500余人，举办各类专题讲座覆盖学生超3万人次；2026年开展小学高年级女生异性交往专题讲座，新学期将在全市小学推广。三是组建心理健康社团，通过趣味活动、同伴互助，助力学生情绪管理、人际优化，培育心理骨干队伍。

四、构建分层法治体系，提升尊法守法意识

我局坚持“贴合学段、贴合需求、贴合实际”原则，依据《中小学法制教育指导纲要》，构建小学、初中、高中差异化法治教育体系，摒弃事后补救式教育，推动普法常态化，培养学生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

（一）小学阶段：侧重规则启蒙与自我保护

针对小学生认知特点，以规则教育为核心，结合《未成年人保护法》，将法律知识转化为生活案例，开展基础规则、权利启蒙、自我保护教育，通过法治小剧场、手抄报、儿歌等趣味形式，让学生树立基本规则意识和维权意识，掌握基础求助方法。

（二）初中阶段：侧重法律认知与行为规范

聚焦初中生身心特点，深化宪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学习，明确权利义务、不良行为危害及应对措施，

讲解教育惩戒边界；通过模拟法庭、法治讲座、法院旁听等实践活动，增强学生法律认知，杜绝不良及严重不良行为，提升守法用法能力。

（三）高中阶段：侧重法治素养与责任担当

针对高中生成长需求，系统学习《民法典》《刑法》等核心法律，讲解民事权利、刑事责任、网络安全、校园贷等重点内容，树立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理念；强化法治责任教育，引导学生参与法治公益活动；衔接高校与社会法治要求，通过辩论赛、社会实践培养法治思维，为步入社会奠定基础。

五、优化保险理赔服务，切实保障合法权益

针对校园保险理赔不畅问题，我局主动对接承保保险公司，牵头优化理赔流程，建立高效服务机制，保障受伤学生及家庭及时获赔救助。

（一）优化小额案件流程，提升理赔效率

建立小额案件快速处理机制，简化申报、审核、赔付手续，压缩办理时限，提高理赔效率，减轻校方和家长事务性负担，避免小额理赔拖延。

（二）强化事前风险防控，降低事故发生率

督促保险公司协同学校开展校园安全风险评估，提升应急演练频次与深度，协助完善防控措施，从源头减少事故发生，实现风险前置防控。

（三）提升人文关怀，优化服务质量

要求保险公司在理赔中注重人文关怀，加强对受伤学生及家庭的心理疏导，提供人性化服务，化解家校矛盾，切实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六、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局将以此次提案办理为契机，持续压实学校管理主体责任，常态化开展问题排查整改，完善未成年人保护长效机制，深化校园安全、欺凌防治、心理健康、法治教育各项工作，全力补齐短板、提升育人质效。同时，真诚欢迎您继续关注我市教育体育工作，多提宝贵意见，我们将虚心采纳、狠抓落实，共同为永济未成年人营造安全、健康、和谐的成长环境，助力全市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永济市教育体育局

2026年3月31日

承办单位：（盖章）　　承办科室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具体负责人：（签字）

委员意见：（签字）

同意